

財團法人台北市關渡宮 107 年助學金申請表

學生姓名	_____		家長姓名	(父)_____ (母)_____
申請成績	學業：_____分(有小數點者請寫至小數點第二位) 操行：_____分，(無分數者，摘錄老師評語)：_____			
學校名稱	_____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私立			
年制	_____年制	_____年級	科系	_____系(科)
戶籍地址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縣市 _____ 鎮區鄉市 _____			
通訊地址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◎本欄請確實填寫可以寄達並收件之地址，若退回不再重寄◎) 縣市 _____ 鎮區鄉市 _____			
聯絡電話	手機：_____		住宅：() _____	
申請類別	*本欄請確實勾選*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A) 大專(五專四、五年級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B) 高中職(五專一、二、三年級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C) 國中			
應附證件	1. 本申請表 2. 學生證正、反面影印 3. 智育平均分數成績單 4. 戶口名簿影印本 5. 政府發給之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證明 6. 匯款用金融機構帳號資料表、存摺影本及個資使用同意書			
填表須知	*填表前請詳閱本須知* 1. 除標記※外，請以工整字跡詳細填寫，切勿漏填。 2. 重複申請者，將被取消報名資格。 3. 應附證件缺一不可，否則將不具申請資格。 4. 證件請一律以 A4 紙影印。 5. 證件依序排列後，在本表左上角斜線裝訂處以釘書機裝訂好；未以 A4 紙影印、未排序或未以釘書機裝訂，致證件脫落或遺失而喪失申請資格時，不可歸責於本宮。 6. 國中或以 GP 值計分者，須另附“智育平均分數成績單”或“平均分數對照表”，未依規定提供者，將無法核給助學金。 7. 國中、高中職儘可能採團體申請，申請表通訊地址欄一律填寫學校地址。			
※審查結果	* (申請人請勿填寫本欄) *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：			

**財團法人台北市關渡宮 107 年助學金申請
匯款用金融機構帳號資料表**

申請人姓名											
下方銀行存摺帳號請擇一填寫						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申請人本人存摺帳號		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非申請人本人存摺帳號 其與申請人關係為_____					
存摺戶名						存摺戶名					
存摺人身分證統一編號						存摺人身分證統一編號					
銀行及分行名稱(註1)						銀行及分行名稱(註1)					
銀行及分行代號(七碼)						銀行及分行代號(七碼)					
存摺帳號(最多14碼)						存摺帳號(最多14碼)					
註：除中國輸出入銀行外，其餘金融單位均已參加代付業務，郵局代號僅接受 7000010（劃撥儲金帳戶）及 7000021（存簿儲金帳戶）。											

填表須知：

1. 本表請確實填寫，有錯誤致無法匯款，不可歸責本宮。
2. 入帳存摺以申請人本人為原則；若申請人本人沒有金融機構帳號，可以自行填具家人或親屬帳號，惟需於與申請人關係欄位上打勾並填寫。
3. 為求帳號資料確實無誤，請附銀行帳號存摺影本。

個人資料使用同意書

立書人(以下簡稱甲方)申請財團法人台北市關渡宮(以下簡稱乙方)107 年助學金。甲方同意乙方在處理助學金作業時，可以使用甲方申請表、應附證件及匯款用金融機構帳號資料表之個人資料。恐口無憑，特立本同意書為證。

此致

財團法人台北市關渡宮

立書人：

(申請人親自簽名或蓋章)

存摺人：

(存摺人親自簽名或蓋章，與立書人同可免簽)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